

## 擲海星的撒瑪黎雅人

李崇仁

**8:25 am** 蔚雯以倒車方式把車子泊進教堂門前的一個車位。她開的車子不是日常使用的一部，因為她自己的車子送了去維修，那幾天她都需要駕駛修車公司提供的借用車。這是一部名廠新型號的免匙啟動汽車，蔚雯對這部車的操作非常陌生。她泊進去的車位兩旁各有一部比較大型的车子，她要小心翼翼，甚至把車窗降下，探頭出去觀察，以確保和鄰車有足夠距離。蔚雯把車子停定後，下車再察看停泊的狀況，她認為滿意後，便步進教堂裡。可是蔚雯忘記做兩件事，把車窗升上和按製關掉引擎。

這是星期的天早上，但蔚雯來到聖堂不是赴主日彌撒，她昨天晚上已參與提前彌撒，今早回來是到廚房幫忙預備主日茶座的食物。**9:15 am** 開始有教友到來光顧，這段時間蔚雯和其他義工都很忙碌，但看見教友們很欣賞他們烹調的美食，大家都感到欣慰。

**9:45 am** 浩輝開車駛到教堂的停車場，接近門口的車位早已泊滿，他把車子泊到較遠處，然後步入教堂準備參與彌撒。浩輝留意到有一部車子原地怠速，即汽車停泊了卻沒有熄火而引擎持續運轉，司機位的車窗開啟，車內空無一人。他在車旁觀察了一會兒，不見有人趕回來移動這部車子。這時有一位他認識的教友經過，好奇地問浩輝在幹甚麼，浩輝說他看見這部車子處境有點危險，任何人都很容易打開車門把車駛走。即使沒有人來偷車，引擎轉動也引致廢氣排放，消耗電油，

亦可能使馬達產生高溫，增加積碳，損壞汽車內部零件，浩輝說要想辦法通知車主來到處理。但那位教友勸浩輝不必多管閒事，因為車主這樣粗心大意，不好好照顧車子，就算車子出了事故，也讓他承擔後果，吸取教訓，將來不會再犯相同的錯誤。

浩輝的看法並不一樣，他認為任何人在日常生活中難免有點疏忽，旁人有責任去幫助這些疏忽的人，況且這部車的車主應該是堂區教友，他更應該盡兄弟姐妹之誼，施以援手。於是浩輝跑到教堂的詢問處報告這事，當值的詢問處義工表示愛莫能助，因為他們也無法找到車主，但建議浩輝去到聖堂內和接待員商討，看看可否在彌撒前以麥克風宣佈一下。

**9:55 am** 蔚雯看見主日茶座內的教友已很稀少，下一輪的人潮會在第二台彌撒後才出現，這段空檔時間她在廚房內會比較清閒，於是決定走進聖堂再參與彌撒。她坐下不久，彌撒仍未開始，便聽到宣佈員的特別報告，叫某某牌子車號若干的車主留意，這部車沒有熄火而且車窗開啟，請車主立刻去處理。蔚雯聽了有點懷疑，她駕駛的借用車正是一部某某牌子的車輛，但車號她沒有記住，於是她跑到停車場去視察，發現宣佈員所說的果然是她的那部借用車，她連忙把車窗升上和關掉引擎，這時車子引擎已空轉了約一個半小時。蔚雯很想感謝那位發覺到她車子狀況的教友，但她不知道這位教友是誰。

其實蔚雯和浩輝十分稔熟，他們同屬一個家庭靈修團體，但浩輝並不知道那位疏忽的車主是蔚雯。後來浩輝在團體的電子通訊群組中提起這件事，分享自己的一些感想，也提醒組員要留意自己的車輛，蔚雯才知道在這件事中她的守護天使就是好朋友浩輝，於是她親自多謝了他。假如沒有浩輝鏗而不捨地的助人精神，蔚雯的那部借用車便下場堪虞了。

這是一個真實的個案，是兩位當事人親口向我述的，

因為我也是那團體的成員。兩名當事人都同意我把這件事寫下，為了保障他們的身分，我給了他們化名，事件中的一些細節也略作改動，但無損整件事的真確。

浩輝做的事雖然很細微，但已呈現出慈善的撒瑪黎雅人那份憐憫與仁愛之心。《路加福音》記載有一位法學士想試探耶穌，問祂應當做什麼，人才能獲得永生。耶穌反問對方法律上記載了甚麼。法學士依書直說：「你應當全心、全靈、全力、全意愛上主，你的天主；並愛近人如你自己。」耶穌說法學士答對了，並告訴他假如照著做，必可享永生。但法學士有心刁難耶穌，追問祂說：「畢竟誰是我的近人？」於是耶穌說了這個日後世人耳熟能詳的比喻。

耶穌說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前往耶里哥，路上不幸遭強盜截劫，更給打個半死，倒臥路旁。這時有一個司祭經過，看一看那受傷倒地的人，置之不顧便走了。接著來了一個肋未人，他和那司祭一樣，沒有向傷者出手相助便揚長而去。最後來了一個撒瑪黎雅人，他看見傷者就動了憐憫的心，替他包紮好傷口，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，把他帶到客店裡去照料，並留下一些銀錢，請店主小心看護這人。耶穌問法學士他認為這三人中，誰是那遭遇強盜的近人。法學士回答說：「是憐憫他的那人。」耶穌便對法學士說：「你去，也照樣做吧！」（路 10:25-37）

耶穌沒有說那遇劫者是甚麼族裔，但聖經學者推斷他是一位猶太人。在當時猶太人眼中，司祭和肋未人都是高尚人士，對愛的戒律應該十分熟諳，可惜的是越高尚的人越多計算。司祭和肋未人見死不救，是怕若果那受害者已經死了，他們會因沾上屍體而違反聖潔的法律（參閱肋 21:1-4）。況且這條路上盜賊如毛，實在不宜久留，所以還是不要多管

閒事，速離險地為上策。人很懂得找理由來辯解自己的行為，《訓道篇》7:29 早就道出真相：「我發現的只有這一件事：天主造人原很正直，但人卻發明了許多詭計。」

猶太人對撒瑪黎雅人常帶有一點鄙視，因為後者會和外族通婚，血統不純正，對上主的法律也是一知本解。但偏偏只有這位撒瑪黎雅人見到他人有危難時馬上動了憐憫的心，不去忖度自身的利益與安全，義無反顧地救難扶危。司祭和肋未人都僅是懂得法律，只有這撒瑪黎雅人會實踐法律。

數年前我跟朝聖團到過聖地，曾乘車從耶路撒冷前赴耶里哥。兩地距離約 26 公里，乘車不算遠，但要走路的話就是漫漫長途了。連接兩地的是一條曠野之路，這段路的地勢很奇特，從海拔八百多公尺驟降至水平線以下四百多公尺，四野荒蕪，荊棘叢生，加上是沙漠地帶，天氣變化很大，在這條路上行走，可謂危機四伏。那個人明知危險而偏要獨自往虎山行，真是十分不智，他遇上強盜也算是咎由自取，與人無尤。然而，撒瑪黎雅人沒有認為這人活該受罪而袖手旁觀，反而向他施以援手，拯救他的生命。耶穌說這個比喻是教訓人們愛的戒律比任何戒律都大，每一個人都要摒棄對他人的歧見，盡心盡力愛護近人。想深入一點，天主救贖人類，也沒有考慮世人是否堪當呀。福音中的亡羊比喻（路 15:4-7）（瑪 18:12-14）便闡明耶穌並非只是那九十九隻乖乖羊之善牧，而是包括那單獨跑離羊棧的全體一百隻羊之善牧。任何人都可以領受天主的慈悲，包括犯險的獨行旅者，亦包括疏忽的車主。我們也不要對疏忽的蔚雯苛責，她好像《路加福音》中的女先知亞納（路 2:36-37），熱心為堂區服務，愛主愛人，作不求回報的無私奉獻。她也是因為要急趕去行善工而忽略了熄火的程序，這細小的無心之失可以原諒，更不應被貶抑為不值得幫忙。

前任教宗本篤十六世說過：「對近人視而不見也會使我們在天主面前成為瞎子。」浩輝把那位（他以為是）素未謀面的車主視為近人，他沒有因為車主處事不當而置身事外。浩輝看不見車主，但看見需要幫助的基督，於是他用盡所能，務求替車主解困，履行愛人如己的使命。浩輝不必知道受助者是誰，也不期待有人會向他道謝，他只記住《瑪竇福音》中的一句話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：凡你們對我這些最小兄弟中的一個所做的，就是對我做的。」（瑪 25:40）浩輝知道實行愛德是要付諸行動的，《若望一書》說得很清楚：「誰若有今世的財物，看見自己的弟兄有急難，卻對他關閉自己憐憫的心腸，天主的愛怎能存在他內？孩子們，我們愛，不可只用言語，也不可只用口舌，而要用行動和事實。」（若一 3:17-18）或曰世上急需救援的人多於恆河沙數，一個人的力量可以改變這個社會多少呢？讓我們聽聽另一個故事吧。

一次暴風之後，有位長者在海灘散步，他看見成千上萬的海星被海浪沖上沙灘，太陽出來時，這些海星便會被曬死。長者留意到有一名少年不斷彎身撿起海星，將牠們一一擲回海中。長者向少年說：「岸上這麼多海星，你可以全部都擲回海中嗎？即使你把這個沙灘上所有海星擲回去，你可知道世界上很多地方有更多的海星被沖上岸，憑你的能力可以撿多少，擲多少呢？你不知道無論再花多少氣力，結果都是一樣嗎？」少年聽了長者這樣說，卻沒有停下手來。他再撿起一顆海星，用力擲回海中。少年向長者說：「對於這顆海星，結果便完全不一樣。」一個人的力量很微薄，沒有可能另創美好的新世界，讓全人類受惠。但我們不要因善小而不為，只要做一點點，對那些得到幫助的人而言，就是不一樣了。蔚雯與浩輝那小小的泊車故事便是一個明證。

世間需要更多的浩輝，具有慈善撒瑪黎雅人的憐憫心腸和擲海星少年堅毅行善的精神。就讓我們遵從耶穌對法學士所說的，也照樣做吧！

